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sheng Agricultur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3)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刊發之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九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九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有關企業管治報告的持續經營不確定因素披露

董事知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771,500,000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625,200,000元及本集團擁有負債淨值約人民幣673,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貸約人民幣2,251,8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112,800,000元已分類為流動負債,而其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則分別約為人民幣151,300,000元及人民幣65,200,000元。該等狀況均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而此等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經考慮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的措施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其經營需求及償付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最少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時之財務負債。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本公司為結清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850,000,000元之總借款所採取之行動計劃如下:

- 本集團藉安徽華星集團而於二零一八年開始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並致力發展及鞏固該持續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安徽華星錄得正面經營現金流量。本公司認為安徽華星將於未來進一步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
- 本公司正積極物色可行之債務重整機會,包括出售現正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與債務人制定可能之新償款計劃、物色新投資者等。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就潛在投資訂立意向合作框架協議。於本公告日期,潛在投資仍待進行,而本公司並無其他具體投資計劃。

有關本集團之持續經營不確定因素之進一步討論載於二零一九年報「董事會報告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保留意見」、「獨立核數師報告 —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 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 編製基準 — 持續經營基準 | 。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蘭華升

中國上海,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 蘭華升先生、王立國先生及顏澤彬先生; 一名非執行董事: 盧挺富先生; 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卓明先生、楊高宇先生及劉俊 先生。